

证券代码：831370

证券简称：新安洁

公告编号：2025-012

新安洁智能环境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黄忠）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人黄忠，作为新安洁智能环境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安洁”）第四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谨慎、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权益。现将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及独立性情况

黄忠，男，1982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9 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获法学博士学位。2007 年 3 月至今在西南政法大学任教，现任民商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重庆市民法经济法研究会副会长、重庆市法学会房地产法建筑法研究会副会长、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遵义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等。2020 年 8 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3 月至今兼任重庆蚂蚁消费金融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5 月至今兼任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 002526）独立董事；2023 年 4 月至今兼任重庆渝欧跨境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担任除独立董事之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处担任任何职务；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除独立董事津贴外，没有从公司及其

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处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工作情况

2024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参加公司董事会 7 次，对会议所审议的全部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出席股东大会 3 次。出席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姓名	董事会			股东大会	
	出席次数	出席方式	投票情况	出席次数	出席方式
黄忠	7	本人出席 7 次	同意	3	本人出席

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规范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4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亲自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 6 次；作为独立董事，本人亲自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5 次，具体情况如下表：

姓名	审计委员会会议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出席次数	出席方式	投票情况	出席次数	出席方式	投票情况
黄忠	6	本人出席	同意	5	本人出席	同意

四、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不存在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上市公司进行审计或者核查的情况；不存在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不存在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的情况；不存在需要单独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五、与内外部审计机构沟通情况

2024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与公司内部审计及会计师事务所积极进行了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定期报告及财务问题进行了交流与讨论，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六、现场工作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忠实勤勉履行独立董事的职务。2024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参加会议 21 次。报告期内，本人除现场参会讨论议案外，还对公司进行了现

场考察，与公司管理层进行座谈，听取公司管理人员对公司的内部管理和董事会决议执行等情况的介绍，了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落实情况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积极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满足现场工作时间不少于 15 日的要求，维护了公司和广大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会议事项详情如下：

会议类别	会议届次	会议日期	工作内容	参加方式
董事会会议	第四届第十四次会议	2024. 3. 26	出席董事会会议，并审议如下议案： 《关于改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人现场出席
董事会会议	第四届第十五次会议	2024. 4. 17	出席董事会会议，并审议如下议案：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自查报告》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关于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关于资产（商誉）减值的议案》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023 年度决算报告》 《2024 年度预算报告》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3 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报告》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4 年度董事及高管人员薪酬方案》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公司借款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实施的议案》 《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暨公	本人现场出席

会议类别	会议届次	会议日期	工作内容	参加方式
			司为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会议	第四届第十六次会议	2024. 4. 25	出席董事会会议，并审议如下议案： 《2024 年一季度报告》	本人现场出席
董事会会议	第四届第十七次会议	2024. 8. 22	出席董事会会议，并审议如下议案：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人通讯出席
董事会会议	第四届第十八次会议	2024. 10. 8	出席董事会会议，并审议如下议案： 《关于投资建设新疆油基岩屑资源化利用项目的议案》	本人现场出席
董事会会议	第四届第十九次会议	2024. 10. 29	出席董事会会议，并审议如下议案：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人现场出席
董事会会议	第四届第二十次会议	2024. 11. 20	出席董事会会议，并审议如下议案： 《关于聘任张韬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薪酬方案》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人通讯出席
审计委员会会议	第四届第九次会议	2024. 4. 16	出席审计委员会会议，并审议如下议案：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审计说明》 《关于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 《关于资产（商誉）减值的议案》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3 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报告》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本人现场出席

会议类别	会议届次	会议日期	工作内容	参加方式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公司借款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实施的议案》 《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暨公司为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会议	第四届第十次会议	2024. 4. 25	出席审计委员会会议，并审议如下议案： 《2024 年一季度报告》	本人现场出席
审计委员会会议	第四届第十一次会议	2024. 7. 18	出席审计委员会会议，并审议如下议案： 《2024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 《2024 年第一、第二季度内审工作报告》	本人现场出席
审计委员会会议	第四届第十二次会议	2024. 8. 21	出席审计委员会会议，并审议如下议案：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人通讯出席
审计委员会会议	第四届第十三次会议	2024. 10. 29	出席审计委员会会议，并审议如下议案： 《2024 年三季度报告》 《2024 年第三季度内审工作报告》	本人现场出席
审计委员会会议	第四届第十四次会议	2024. 11. 19	出席审计委员会会议，并审议如下议案：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人现场出席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第二次会议	2024. 3. 26	召集和主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关于改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人现场出席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第三次会议	2024. 4. 16	召集和主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暨公司为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4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人现场出席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第四次会议	2024. 8. 5	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关于公司拟进入油泥处置行业的议案》	本人通讯出席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第五次会议	2024. 10. 3	召集和主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关于投资建设新疆油基岩屑资源化利用项目的议案》	本人通讯出席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第六次会议	2024. 11. 20	召集和主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关于聘任张韬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薪	本人通讯出席

会议类别	会议届次	会议日期	工作内容	参加方式
			酬方案》	
股东大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4. 12	列席股东大会, 关注股东审议和表决如下议案: 《关于改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人现场出席
股东大会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024. 5. 10	列席股东大会, 关注股东审议和表决如下议案: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自查报告》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关于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023 年度决算报告》 《2024 年度预算报告》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薪酬方案》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公司借款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实施的议案》 《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暨公司为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人现场出席
股东大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12. 6	列席股东大会, 关注股东审议和表决如下议案: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人通讯出席

七、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方面工作

1、本人任职期间, 认真阅读每一个需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 及时就相关情况向公司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询问, 了解相关情况, 获取充分的决策依据; 在董

事会上积极参与讨论并发表个人意见，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的行使表决权，维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本人任职期间，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3、会议之外，本人通过网络等方式了解投资者的相关问题，并与公司管理层保持沟通和联系，关注公司的日常经营情况，对于公司重要事项，如业绩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其它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要事项，积极通过座谈、电话等方式全面了解公司高管履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督促公司规范运作，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

八、培训和学习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非常关注并学习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等组织的相关培训活动。2024年2月，本人参加了北交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专项培训、3月15日参加了山东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年报专题培训会、8月20日参加了北交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专项培训、9月参加了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能力培训，12月参加了重庆证监局组织的培训学习。通过学习，提高了我的履职能力。

九、其他情况

2024年度任职期间，本人不存在被北京证券交易所实施工作措施、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等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为独立董事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独立董事各项工作的开展给予了大力的配合，本人能保证充足的时间履行职责，在董事会召开之前认真审阅议案资料，在董事会上充分发表审阅意见，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2025年度，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和勤勉的精神，明确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角色定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新安洁智能环境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忠

2025年4月25日